

比賽綱要

(1) 比賽項目

學生標準冷燙組比賽、使用假人頭。

(2) 作品造型

以日本美容師全國統一技術檢定考試題目所訂定的「技術規則」為準。

(3) 評審重點

評審著重於:分髮線的正確性、髮卷的角度、配置·橡皮圈的位置、整體的均衡。

(4) 比賽時間 20分

(5) 比賽規定及禁止事項 (違反規定事項者扣分、或取消比賽資格)

- ① 選手須在集合時間前完成報到 (未完成報到者、取消比賽資格)。
- ② 選手的服裝:白色上衣·黑色長褲。
- ③ 比賽當天、須遵守監視人員的指示。
- ④ 比賽中、不能與觀眾或其他選手交談。
- ⑤ 比賽中、選手之間不得互相借用比賽道具。本大會不借出任何道具給忘記帶道具的選手。
- ⑥ 比賽中、若有任何對其他選手不利之行為、或不遵守監視人員指示者、命其退場。
- ⑦ 比賽中、假人頭支架須固定在桌子上。(假人頭支架由選手自備)。
- ⑧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不得再次碰觸作品。
- ⑨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須帶著所有的道具、馬上退場。
- ⑩ 假人頭由選手自備。
- ⑪ 假人頭髮長:20cm以下、不能剃、不能拔髮也不能在假人頭上做任何記號。
- ⑫ 禁止在使用的髮卷上(含現製成品)做任何表面加工(含植毛)、記號。
- ⑬ 假人頭及假人頭支架不能有任何記號(點、線等)。
- ⑭ 比賽開始前、監視人員將進行假人頭、髮卷等的確認、若發現有任何作弊行為者、取消比賽資格。
- ⑮ 使用4種不同的冷燙髮卷、髮卷的直徑從10mm到13mm或是13.5mm之間。
- ⑯ 假人頭噴濕後使用。噴髮器的水中、可加入潤濕精。
- ⑰ 假人頭不能燙過或染過。(持經過燙或染之假人頭者、取消比賽資格)
- ⑱ 在聽到「比賽開始」的播報後、才能進行假人頭分區。
- ⑲ 準備時間中、須將假人頭的頭髮往後梳(不能有任何分線或分區)。
- ⑳ 冷燙造型規定如下
 1. 頭頂部使用直徑13mm或13.5mm的髮卷。
前額髮際中心點往左側4cm處為F點、前額髮際中心點往後7cm處為F' 點
從F點F' 點斜分、從此分髮線右側開始、往右斜後方卷5個髮卷、左側則向左斜後方卷2個髮卷。
 2. 中心分區的黃金點開始、使用13mm或是13.5mm的髮卷、3卷下方處為P點、從中心頭頂部到P點
使用13mm又は13.5mm的髮卷。從P點開始使用12mm的髮卷、到頸部的髮際使用10mm的髮卷。
P點以下的髮卷、髮卷位置在分髮線下方1/2。
 3. 右後側從前方到P點使用13mm或13.5mm的髮卷、往斜後方卷在分髮線上方。
 4. 左後側從前方到P點使用13mm或13.5mm的髮卷、往斜後方卷在分髮線上方。
 5. 中心的分區以外、頸部兩側從P點開始使用12mm的髮卷、到頸部髮際、使用10mm的髮卷。髮卷需沿著耳後的髮際線卷、略呈扇形狀。髮卷位置在分髮線下方1/2。
 6. 兩側的耳部上方、使用12mm和11mm的髮卷、髮卷位置在分髮線下方1/2。
- ㉑ 卷髮的順序不拘。髮卷的數目(含短的髮卷)最少50卷、最多55卷。
- ㉒ 一個髮卷使用一條橡皮圈。橡皮圈需固定在髮卷的中心和髮卷呈平行。
- ㉓ 允許使用其他在比賽中所需要之器具。

※請小心妥善保管自己的貴重物品、若有遺失、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6) 評審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評審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7) 監視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監視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監視業務。

(8) 評分標準

遵循大會營運規則所訂定之「職務綱要」之記載。

(9) 名次決定

名次之決定以評審員所評分數之總分為準。

(10) 獎項

得獎人數由大會執行委員長、以出場選手的總人數之比例而決定。

學生剪髮組 (對象：美髮美容學校學生)

比賽綱要

(1) 比賽項目

使用假人頭自由剪出最新流行的無吹髮時尚造型。

(2) 作品傾向

自由風格延伸、呈現具有現代性時尚潮流的設計。

(3) 評審重點

評審著重於：創意性・技術性・整體設計。

(4) 比賽時間 45分(從乾態或濕態做到完成)

(5) 比賽規定及禁止事項 (違反規定事項者扣分、或取消比賽資格)

- ① 選手須在集合時間前完成報到 (未完成報到者、取消比賽資格)。
- ② 選手的服裝：白色上衣・黑色長褲。
- ③ 比賽當天、須遵守監視人員的指示。
- ④ 比賽中、不能與觀眾或其他選手交談。
- ⑤ 比賽中、選手之間不得互相借用比賽道具。
本大會不借出任何道具給忘記帶道具的選手。
- ⑥ 比賽中、若有任何對其他選手不利之行為、或不遵守監視人員指示者、命其退場。
- ⑦ 比賽中、假人頭支架須固定在桌子上。(假人頭支架由選手自備)
- ⑧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不得再次碰觸作品。
- ⑨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須帶著所有的道具、馬上退場。
- ⑩ 必須使用大會本部發送的假人頭。
(在報名的同時、由大會本部發送假人頭。運費由出場選手負擔)
比賽當日、若使用無本大會認定標籤之假人頭時、則視為指定品以外的假人頭、立即喪失比賽資格。
- ⑪ 假人頭可先行自由化妝、染髮。但是禁止事先調整假人頭的髮量・長度。比賽前進行假人頭檢驗。
- ⑫ 在比賽時間中、可以自由使用凝膠・慕絲・髮蠟和髮膠等整髮定型劑。(比賽前的準備時間時不可使用)
- ⑬ 禁止使用髮片・假髮・髮飾・耳環等飾品。假人頭的脖子上也禁止使用任何裝飾品。
- ⑭ 禁止使用電推剪・吹風機・電棒、等需要電源的電氣器具(含充電式・電池式・瓦斯式等器具)、
比賽會場及等候室(休息室)不提供電源。
- ⑮ 允許使用比賽時所需要的其他的器具。

※請小心妥善保管自己的貴重物品、若有遺失、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6) 評審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評審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7) 監視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監視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監視業務。

(8) 評分標準

遵循大會營運規則所訂定之「職務綱要」之記載。

(9) 名次決定

名次之決定以評審員所評分數之總分為準。

(10) 獎項

得獎人數由大會執行委員長、以出場選手的總人數之比例而決定。

學生包頭組 (對象:美髮美容學校學生)

比賽綱要

(1) 比賽項目

具有創意的包頭風格。使用假人頭。

(2) 作品傾向

評審著重於:基礎技術、面的光滑度、線條美、動向美、和諧美、整體性、及豐富的表現力。

(3) 評審重點

評審著重於:創意性·技術性·和諧美。

(4) 比賽時間 30分

(5) 比賽規定及禁止事項 (違反規定事項者扣分、或取消比賽資格)

- ① 選手須在集合時間前完成報到 (未完成報到者、取消比賽資格)。
- ② 選手的服裝:白色上衣·黑色長褲。
- ③ 比賽當天、須遵守監視人員的指示。
- ④ 比賽中、不能與觀眾或其他選手交談。
- ⑤ 比賽中、選手之間不得互相借用比賽道具。
本大會不借出任何道具給忘記帶道具的選手。
- ⑥ 比賽中、若有任何對其他選手不利之行為、或不遵守監視人員的指示者、命其退場。
- ⑦ 比賽中、假人頭支架須固定在桌子上。(假人頭支架由選手自備)
- ⑧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不得再次碰觸作品。
- ⑨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須帶著所有的道具、馬上退場。
- ⑩ 假人頭的髮長最長到50cm。假人頭的種類·廠牌不拘。
- ⑪ 比賽前須完成事先準備並拆除所有髮卷。
- ⑫ 假人頭的分區、須在比賽時間內進行。
- ⑬ 可自由化妝假人頭。(允許使用水鑽、刺青或繪圖)。
- ⑭ 假人頭化妝、須在比賽前完成。
- ⑮ 可自由染髮·或使用整髮劑。
- ⑯ 比賽時間前及比賽時間後、必須拆掉大髮夾或暫時使用的各種髮夾。
- ⑰ 比賽開始前禁止編髮、分區、綁頭髮等事先準備。但允許燙髮、染髮、等事先處理。
- ⑱ 禁止使用:髮飾·耳環等飾品。假人頭的脖子上也禁止使用任何裝飾品。
- ⑲ 等候室(休息室)禁止使用電氣器具類(吹風機、電棒、攜便型電棒、電卷等電氣器具)。
- ⑳ 除了髮綿以外、禁止使用髮片·髮束、假髮、接髮等、類似頭髮的素材。
- ㉑ 禁止使用彩色噴霧髮膠、及亮粉(片)噴霧髮膠、髮蠟·凝膠等。
- ㉒ 禁止在假人頭及假人頭支架上做任何記號。

※請小心妥善保管自己的貴重物品、若有遺失、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評審事項

- (6)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評審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監視事項

- (7)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監視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監視業務。

評分標準

- (8) 遵循大會營運規則所訂定之「職務綱要」之記載。

名次決定

- (9) 名次之決定以評審員所評分數之總分為準。

獎項

- (10) 得獎人數由大會執行委員長、以出場選手的總人數之比例而決定。

彩妝組 (Formal makeup)

比賽綱要

(1) 比賽項目

適合正式場合的彩妝。使用女性真人模特兒。

(2) 作品傾向

整體美(髮·妝·服裝的整體協調美)兼具創意性。

(3) 評審重點

評審著重於:符合主題及色彩運用·形狀·整體協調(均衡)為評分重點。

(4) 比賽時間 20分

※在等候室時可先做肌膚護理、調整肌膚狀態並可先完成頸部和手臂的化妝。

比賽從打粉底開始、眼·眉·唇·腮紅等、到完成整體化妝。

(5) 比賽規定及禁止事項(違反規定事項者扣分、或取消比賽資格)

① 選手須在集合時間前完成報到(未完成報到者、取消比賽資格)。

② 選手的服裝:白色上衣·黑色長褲。

③ 比賽當天、須遵守監視人員的指示。

④ 比賽中、不能與觀眾或其他選手交談。

⑤ 比賽中、選手之間不得互相借用比賽道具。

本大會不借出任何道具給忘記帶道具的選手。

⑥ 比賽中、若有任何對其他選手不利之行為、或不遵守監視人員指示時、命令退場。

⑦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不得再次碰觸模特兒。

⑧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須帶著所有的道具、馬上退場。

⑨ 模特兒須自行尋找。**但、禁止使用專業模特兒。**

⑩ 模特兒的服裝可自由選擇。

允許使用耳環·項鍊等裝飾品。但是,必須在比賽時間內裝飾完成。

⑪ 比賽開始前完成模特兒的髮型。

⑫ 請自備白色系圍巾(圍脖)。

比賽時、模特兒須穿著圍巾(圍脖)、直至比賽結束、並掛著號碼牌。

⑬ 模特兒若有粘或接假睫毛、或臉上有任何永久化妝者(眉·眼線·唇等刺青)、將被取消比賽資格。

⑭ 可以使用假睫毛。但必須在比賽時間中粘貼。

⑮ 比賽時間前、不可使用遮瑕膏、BB乳霜等有顏色的底霜、隔離霜或粉底霜。

⑯ 比賽時間前、可以先夾眼睫毛、上透明護唇(不可使用唇彩·口紅)。

(但、若因此損害美觀者扣分)。禁止使用雙眼皮貼布·雙眼皮膠、線等。

⑰ 使用化妝品的品牌不拘、並允許使用比賽時所需要的其他的器具。但比賽會場及等候室、不提供電源。

⑱ 比賽會場無推車或桌子、所以請將需要使用的化妝品·器具等、放在盒子(籃子)裡、各自攜帶。

⑲ 比賽中、模特兒可以幫忙傳遞東西給選手、但模特兒不可碰到自己的臉、。

⑳ 在頒獎典禮時、選手須帶著模特兒一起上台。入圍者和模特兒一起接受頒獎。

※請小心妥善保管自己的貴重物品、若有遺失、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6) 評審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評審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7) 監視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監視員、須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監視業務。

(8) 評分標準

遵循大會營運規則所訂定之「職務綱要」之記載。

(9) 名次決定

名次之決定以評審員所評分數之總分為準。

(10) 獎項

得獎人數由大會執行委員長、以出場選手的總人數之比例而決定。

長髮創意造型設計組 (對象:美髮設計師)

比賽綱要

(1) 比賽項目

使用假人頭。須富有獨特創意性、並符合搭配洋裝的最新髮型。

(2) 作品傾向

發揮自由的想像力、創作富有高度技術性、精巧纖細、並符合主題的創意髮型。

(3) 評審重點

評審著重於:創意性·技術性·協調美。

(4) 比賽時間 30分

(5) 比賽規定及禁止事項(若有違反規定事項者扣分、或取消比賽資格)

- ① 選手須在集合時間前完成報到(未完成報到者、取消比賽資格)。
- ② 選手的服裝:白色上衣·黑色長褲。
- ③ 比賽當天、須遵守監視人員的指示。
- ④ 比賽中、不能與觀眾或其他選手交談。
- ⑤ 比賽中、選手之間不得互相借用比賽道具。
本大會不借出任何道具給忘記帶道具的選手。
- ⑥ 比賽中、若有任何對其他選手不利之行為、或不遵守監視人員指示時、命令退場。
- ⑦ 比賽中、假人頭支架須固定在桌子上。(假人頭支架由選手自備)
- ⑧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不得再次碰觸作品。
- ⑨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須帶著所有的道具、馬上退場。
- ⑩ 假人頭的種類不拘。髮長最長到50cm。
- ⑪ 比賽前、須事先完成假人頭的處理並拆除所有髮卷。
- ⑫ 假人頭分區、須在比賽時間內進行。
- ⑬ 可自由化妝假人頭。(允許使用水鑽、刺青或繪圖)。
- ⑭ 比賽前完成假人頭化妝。
- ⑮ 可自由染髮·或使用整髮劑。
- ⑯ 比賽時間前及比賽時間後、必須拆掉電卷、髮卷或暫時使用的各種大·小髮夾。
- ⑰ 比賽開始前禁止編髮、分區、綁頭髮等事先準備。
但允許燙髮、染髮、等事先處理。
- ⑱ 禁止使用:髮飾·耳環等飾品。假人頭的脖子上也禁止使用任何裝飾品(含圍脖)。
- ⑲ 等候室(休息室)禁止使用電氣器具類(吹風機、電棒、攜便型電棒、電卷等)。
- ⑳ 除了髮綿以外、禁止使用髮片·髮束·假髮·接髮等、類似頭髮的素材。
- ㉑ 禁止使用彩色噴霧髮膠、及亮粉(片)噴霧髮膠、髮蠟·凝膠等。
- ㉒ 禁止在假人頭及假人頭支架上做任何記號。

※請小心妥善保管自己的貴重物品、若有遺失、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評審事項

- (6)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評審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監視事項

- (7)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監視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監視業務。

評分標準

- (8) 遵循大會營運規則所訂定之「職務綱要」之記載。

名次決定

- (9) 名次之決定以評審員所評分數之總分為準。

獎項

- (10) 得獎人數由大會執行委員長、以出場選手的總人數之比例而決定。

時尚剪髮社会組 (对象:美髮設計師)

比賽綱要

(1) 比賽項目

使用真人模特兒。呈現最新時尚潮流、自由的風格與技巧。

(2) 作品傾向

從街頭風格延伸、呈現具有現代性的設計。

(3) 評審重點

評審著重於:創意性·技術性·協調美。

(4) 比賽時間為40分(從乾態或濕態做到完成)

(5) 比賽規定及禁止事項(違反者,將罰扣分或取消比賽資格)

① 選手須在集合時間前完成報到(未完成報到者、取消比賽資格)。

② 選手的服裝:白色上衣·黑色長褲。

③ 比賽當天、須遵守監視人員的指示。

④ 比賽中、不能與觀眾或其他選手交談。

⑤ 比賽中、選手之間不得互相借用比賽道具。

本大會不借出任何道具給忘記帶道具的選手。

⑥ 比賽中、若有任何對其他選手不利之行為、或不遵守監視人員的指示時、命令退場。

⑦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不得再次碰觸模特兒。

⑧ 比賽時間結束後、選手須帶著所有的道具、馬上退場。

⑨ 模特兒須自行尋找。專業或業餘均可。

⑩ 模特兒的衣裳可以自由選擇。

允許使用耳環·項鍊等裝飾品。但是、必須在比賽時間內裝飾完成。

⑪ 請自備白色系質樸素材的剪髮圍巾(圍脖)。

比賽中、模特兒需穿著剪髮圍巾直至比賽結束、並掛上號碼牌。

⑫ 在賽前不允許對模特兒調整髮量或剪髮等行為。

⑬ 可以自由使用燙髮、染髮、化妝、但是必須在比賽前一天完成。

⑭ 不可以使用假髮片、假髮、接髮及髮飾。

⑮ 可以自由使用凝膠、慕絲、髮蠟和髮膠等整髮定型劑。

⑯ 可以使用攜便型吹風機、攜便型電棒、充電式電剪等、請注意比賽會場·及休息室不提供電源。

⑰ 在報到時、監視員將確認 模特兒頭頂部以及所有頭髮、是否有足夠剪3公分以上的長度、再用《拍立得》拍攝照片
在審查評分時、模特兒必須出示此照片。

⑱ 允許使用比賽時所需要的其他的器具。

⑲ 在發表得獎者時、入圍者需帶著模特兒一起上台、接受頒獎。

※請小心妥善保管自己的貴重物品、若有遺失、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6) 評審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評審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7) 監視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監視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監視業務。

(8) 評分標準

遵循大會營運規則所訂定之「職務綱要」之記載。

(9) 名次決定

名次之決定以評審員所評分數之總分為準。

(10) 獎項

得獎人數由大會執行委員長、以出場選手的總人數之比例而決定。

「CND 雪蕾甲片彩繪組」(美容・美髮學生限定)

比賽綱要

(1) 比賽項目

甲片彩繪必須使用 CND Chellac 雪蕾產品、作品並須符合主題。主題：Beauty Wishes。

※原則上不退還參賽作品。但若想領回自己的作品者，請在頒獎典禮後親自領回，若非本人恕不退還。

(2) 評審重點

1. 表層須薄而平滑且具光澤

2. 細微部分須精巧細緻

(3) 比賽規定及禁止事項

1. 作品：使用右手 5 指為 1 組、指尖向上、甲片的位置可自由擺置、形狀不拘，但不能變更甲片長度，並放在指定盒中。

2. 甲片須使用：NFS Assort Square Chip。姆指用 # 1 號、食・中・無名指用 # 2 號、小指用 # 4 號。

3. 甲片盒的內墊須使用黑色無花紋紙為底。甲片盒子背面請註明學校名稱及參賽者姓名。

甲片盒須使用オリエンアクリルチップケース NJ100。(Oriem Acrylic Chip Case NJ100)

4. 5 指中任選 2 指為單色、其他 3 指則需彩繪

彩繪技術：至少 1 指以上必須使用 TAKARA 的美甲轉印紙、全 6 色中的其中 1 色以上 (禁止使用其他品牌)

必須使用下列之技術至少 1 種以上：

縷空刮膠技法／拉花技法／法式技法／漸層技法／工筆彩繪技法

5. CND Chellac 雪蕾彩膠之頂膠 (上層色) 顏色、在 5 指中合計須使用 3 色以上

6. 可以使用的裝飾配件如下：

亮粉／玻璃貼 (使用時不可超過甲片邊角) ／圓珠／水鑽 (直徑 2.5mm 以內。)

7. 報名表及甲片彩繪之作品須一併寄出

8. 禁止將 CND Chellac 雪蕾彩膠顏色混合使用。但是可以重疊層塗。

9. 禁止使用 CND Chellac 雪蕾產品以外的任何彩膠、底膠、頂膠

10. 禁止使用壓克力顏料

11. 禁止使用膠帶與線貼

(4) 評審事項

依據大會營運規則、受委托之評審員、須遵守大會訂定之「職務綱要」執行審查業務。

參賽者必須出席 I B F 第 6 7 回藝術祭。

(5) 評分標準

遵循大會營運規則所訂定之「職務綱要」之記載。

(6) 獎項

得獎人數由大會執行委員長、以出場選手的總人數之比例而決定。